

全国汽车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整车分技术委员会

汽标整字〔2020〕64号

关于全国汽车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整车分技术委员会换届及征集委员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全国汽车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整车分技术委员会（SAC/TC114/SC19）是经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批准设立的分技术委员会，负责全国汽车整车标准（不包括专用汽车、矿用汽车、军用汽车和挂车的专用标准），包括产品标准、方法标准、管理等专业领域标准化工作。第五届全国汽车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整车分技术委员会工作将于2021年满五年，根据《全国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管理办法》（2020修订版）（总局令第191号公布，总局令第31号修订）的相关要求，拟开始筹备分技术委员会换届工作。本着广泛参与的原则，现面向全国各有关单位公开征集第六届分技术委员会委员，具体要求如下：

一、征集范围

面向汽车行业征集有关行政管理部门、整车生产企业、零部件配套企业、检测认证机构、教育科研机构、高等院校、社会团体、行业组织等方面的专业人员。

二、委员条件

1、符合《全国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管理办法》的有关要求。

2、从事汽车整车技术和制造相关领域的专家或技术骨干，有较高的理论水平、扎实的专业知识和丰富的实践经验。熟悉标准化工作，热心标准化事业，能遵守标委会章程，能积极参加标准化活动，能认真履行委员的各项职责。

3、具有中级以上（含中级）专业技术职称，或者具有与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相对应的职务，在本领域具有较高理论水平和丰富实践经验的在职人员。

4、具有较好的文字水平和外语水平。

5、在我国境内依法设立的法人组织任职，且所在单位同意推荐。

三、报送材料及要求

1、委员候选人需填写《全国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登记表》（见附件），推荐单位负责审查登记表各项内容，单位负责人在登记表指定位置签署意见并加盖单位公章（法人章，与登记表中单位名称一致），推荐单位对登记表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2、请于2021年1月30日前，将委员登记表纸质材料一式三份（每份贴本人近期二寸免冠彩色照片一张）邮寄至秘书处，同时提交委员登记表电子扫描件和word版原件（命名方式：单位名称-委员姓名）。

3、秘书处将根据有关规定，对候选委员进行综合评定，形成第六届全国汽车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整车分技术委员会组建方案，报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审批。

4、所有报送资料将作为技术档案不再退还本人。

四、联系方式

秘书处承担单位：中国汽车技术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天津市东丽区先锋东路68号

邮编：300300

联系人：孙枝鹏；曹丽娟

电话：13661302332/022-84379255；15692232756/022-84379850

邮箱：sunzhipeng@catarc.ac.cn；caolijuan@catarc.ac.cn

